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，会议于2018年8月23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文彬先生主持，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会议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会议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三、会议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理财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、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、合规，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8月24日